

王国生出席表彰全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大会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 谱写好新时代的劳动者之歌

(上接一版)王国生指出,新中国成立以来河南70年的发展史,是一部全省劳动群众忘我拼搏、无私奉献的奋斗史,也是一部英才辈出、建功立业的创业史。全省先后涌现出一批又一批先进模范人物,大家用自身的辛勤劳动谱写了如歌如泣的动人华章,充分展示了工人阶级和劳动群众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时代风貌,不愧为新时代的出彩河南人。

王国生强调,时代需要劳模,劳模引领时代。当前,河南的发展站上新的历史起点,全省上下正在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坚持以高质量党建推动高质量发展,奋力谱写中原更加出彩的绚丽新篇章,为广大劳动者提供了更加广阔的舞台。全省广大劳动者要以劳模先进为榜样,弘扬劳模精神,焕发

劳动热情,在劳动奋斗中实现人生出彩,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把工人阶级的政治本色擦得更亮;投身改革发展的生动实践,把建功立业的步伐走得更坚定;坚守价值取向,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践行得更好,不断谱写新时代的劳动者之歌。

关心劳模,为他们干事创业搭建平台、提供舞台、营造环境;广大劳模和先进工作者要不断创造新的业绩,争取更大光荣,积极投身中原更加出彩的宏伟事业,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军烈属及退役军人家庭 悬挂光荣牌工作全面启动

(上接一版)舒庆要求,各地各部门要以悬挂光荣牌为契机,做好走访慰问工作,全面落实各项政策,不断提升服务保障水平,真正把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落到实处、送到心上,努力让军烈属和现役、退役军人家庭政治上受尊重、生活上有保障,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我市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八连冠”

(上接一版)携手推进军地融合发展、军民鱼水亲。要建立军民融合协同机制,加大对军工企业的扶持力度,积极开展军地双方企业、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的交流合作,推动科技协同创新,加快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 纳入政府购买范畴

本报(记者 李娜 张影)昨日,记者从团市委获悉,团市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三部门近日联合出台《关于做好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的实施意见》,正式将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支持范围,纳入政府购买的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包括青少年思想引导、身心健康、婚恋交友、就业创业、社会融入与社会参与、合法权益维护和社会保障、违法犯罪预防等服务共8大类。

其中,承担青少年服务职能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的各级行政机关和司法机关、具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以及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费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都可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

承接主体应为具备相应能力、且依法在登记管理部门登记或经国务院批准准予登记的社会组织和符合条件的企业、机构等社会力量。特别是,获得3A以上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以及在全国和省级项目比赛中获奖且持续运营情况良好的社会组织,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获得承接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资格。

此外,《意见》要求,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经费应当在既有预算中统筹安排。随着政府提供青少年服务发展所需增加的资金,应按预算管理要求列入财政预算。鼓励引导社会资金支持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带动建立多元化的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投入机制,支持和引导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重点为生活困难青少年、重点青少年提供专业服务。

同时,各县(市、区)要根据实际,从青少年最基本、最紧迫的需求出发确定购买内容,突出重点,以点带面,逐步拓展购买领域和范围。要建立健全由购买主体、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对象以及第三方机构共同参与的绩效评价机制,绩效评价结果要向社会公开,并作为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的重要参考依据。

到2025年,力争基本建立比较完善的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制度,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初具规模,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的内容日益丰富,服务水平和质量显著提高,广大青少年思想政治素养和全面发展水平明显提升,积极投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

郑州市公安局二里岗派出所(分局)党委委员 副所长王振福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本报(记者 赵文静)记者昨日获悉,郑州市公安局二里岗派出所(分局)党委委员、副所长王振福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市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五一假期后 这些路段违法鸣笛罚款50元

本报(记者 王译博)昨日,记者从市交警支队获悉,为治理噪音扰民问题,打击机动车噪声扰民行为,郑州交警决定于近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全面严查“乱鸣喇叭”违法行为。据悉,车辆违法鸣笛抓拍系统已经上线,五一假期后开始抓拍。

抓拍设备安装位置

这批上线的车辆违法鸣笛抓拍系统抓拍设备安装位置:金水东路农业南路、金水东路黄河南路、金水东路明路、金水东路文化路、花园路黄河路、紫荆山山东大街、大学路航海路、建设路嵩山路、嵩山路中原路、中原路华山路。

被抓拍后,交警部门将根据相关规定:在禁止鸣喇叭的区域或者路段鸣喇叭,罚款金额50元,不扣分。



针对系统会不会误判问题,交警部门表示,当机动车发出喇叭声后,声呐设备将自动检测声压的变化云图,精确定位机动车位置,进行自动抓拍、自动识别车牌;违法鸣笛取证系统,可以在人工审核后实施处罚或公开曝光,该系统在时间上可以精确到毫秒。违法抓拍的照片由4张违法照片合成:1张车辆定位全景照片、1张声呐定位照片、1张车牌声呐照片、1张车辆特写照片,实现了乱鸣喇叭不仅“听得见”,而且“看得见”。



扫二维码看 新媒体报道

星级创评+诚信红黑榜+约谈会 郑州集贸市场管理 打出“组合拳”

本报(记者 成燕)昨日,在全市集贸市场文明创建集中约谈会上,市文明办、市场发展局相关负责人向40多家标准化农贸市场传达全市百城建设提质及省会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中央文明委对郑州市实地测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这也是继去年推出“星级农贸市场创评”“诚信红黑榜发布”举措之后,我市推出的又一项加强农贸市场管理新机制。

据了解,我市集贸市场文明创建及规范化管理工作坚持“硬件设施完善、软件管理规范、场容场貌整洁、日常管理精细”目标,采取商户自治、市场自律、属地监管、部门监督的方式,以“星级农贸市场创评”和“诚信红黑榜发布”工作为抓手,以文明素养提升和市容环境治乱为重点,全面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全市集贸市场诚信文明建设和经营商户文明素养有了明显提升。我市共斥资540万元对经开区东盛四大街农贸市场、二七区全日丹集市(南彩店)、惠济区长兴路农贸市场等20家五星级、四星级、三星级农贸市场进行奖励。

但目前仍有部分市场存在文明创建认识不到位、管理标准低、措施不力、行动迟缓、款项漏项、氛围不浓等突出问题。2018年12月,在中央文明委组织的实地测评中,反馈我市农贸市场(集贸市场)存在垃圾未及清运、占道经营、违章停放、乱贴小广告、公厕有明显异味或脏乱差等现象。

约谈会上,市文明办相关负责人首先就郑州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及集贸市场文明创建实地测评工作进行技术指导。市场发展局相关负责人就全市集贸市场文明创建进行集中约谈,并安排部署相关创建和标准化管理工作。

按照部署,全市市场发展系统将严格按照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及我市集贸市场实地测评表相关要求,对建成区内各类集贸市场全面开展对标自查工作,建立问题台账,明确整改时限、责任人、标准。各级各单位应拟定具体的集贸市场文明创建工作奖惩实施细则,对于管理成效优秀的市场及经营商户将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对于重视不够、措施不力的市场将严格追责、问责。

新郑市国土资源局 中牟县国土资源局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国土资源局

挂牌出让结果公示

挂牌时间:2019年4月11日至2019年4月24日
郑港出(2019)4号位于规划工业三路以南、规划电子科技二街以东,使用权面积92097.85平方米,竞得人为宇河新能源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3362万元。
郑港出(2019)6号位于规划工业四路以南、规划仓储二街以西,使用权面积90612.98平方米,竞得人为宇河新能源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3308万元。
郑港出(2019)7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四路以北、规划领事馆南六街以东,使用权面积39156.26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21082万元。
郑港出(2019)8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四路以北、规划领事馆南七街以西,使用权面积21313.45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11455万元。
郑港出(2019)9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六路以南、规

划领事馆南三街以东,使用权面积37952.76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20081万元。
郑港出(2019)10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五路以南、规划领事馆南五街以西,使用权面积41286.78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21854万元。
郑港出(2019)11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五路以南、临安路以西,使用权面积40153.7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21032万元。
郑港出(2019)12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六路以南、规划领事馆南四街以西,使用权面积30705.33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16244万元。
郑港出(2019)13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六路以南、规划领事馆南五街以西,使用权面积22898.12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12168万元。

郑港出(2019)14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六路以南、临安路以西,使用权面积39290.12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20879万元。
郑港出(2019)15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六路以南、规划领事馆南六街以西,使用权面积46199.45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24214万元。
郑港出(2019)16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六路以南、规划领事馆南六街以东,使用权面积47734.78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25019万元。
郑港出(2019)17号(网)位于规划领事馆南六路以南、规划领事馆南七街以西,使用权面积35101.01平方米,竞得人为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18368万元。

2019年4月27日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豫自然资告字[2019]3号

经郑州市人民政府批准,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九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件)。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网上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独立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此次出让地块采用网上挂牌方式出让,均采用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具体内容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四、申请人需办理数字证书认证手续,并

于2019年4月27日至2019年5月25日9时,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浏览公告并下载挂牌文件。缴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是2019年5月25日17时(挂牌期截止时间前2天)。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2019年5月18日至2019年5月27日。竞得人凭《网上竞得证明》及其他审核资料在挂牌出让活动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竞得结果证明》。竞得人签订《竞得结果证明》后2个工作日内到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401房间办理后置审核手续。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荣政储(2019)4号地块竞得该宗地企业需将公司总部搬迁至我市产业集聚区,并在产业集聚区范围内建设集综合办公大厦、写字楼、酒店及商品房开发为一体的综合项目,总预计投资不低于8亿元、年产值不低于40亿元、年税收不低于8000万元。
(二)荣政储(2019)1-1号、荣政储(2019)1-5号、荣政储(2019)1-6号地块为城中村改造配套开发用地。
(三)网上挂牌时间截止时,有两个以上竞买人参与竞买的,系统自动转入5分钟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出让地块的缴款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五)竞买人须全面了解《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和《挂牌出让须知》。
(六)本次出让地块土地竞买人不受持有A类复垦券限制参与竞拍,土地成交后,出让价高于600万元/亩的商品住宅用地(安置用地除外),需使用A类复垦券(使用A类复垦券面积为出让宗地总面积),具体事宜详见挂牌出让须知。
七、联系方式: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郑州市荣泽大道与康泰路交会处南100米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1-64652136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郑州市中原路与飞龙路交叉口政务服务中心7楼
联系人:丰先生
联系电话:0371-66126658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9年4月27日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出让年期(年)	规划指标				容积率	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土地用途	建筑高度(米)	建筑密度(%)	绿地率(%)			
1	荣政储(2016)30-2号	棋源路与索河路交叉口东北侧	26621.48	40	商服用地	<100	<40	>30	FAR<3.5	9900	9900
2	荣政储(2019)4号	织机南路与泽众路交叉口东南侧	23931.66	70	城镇住宅用地	<54	<20	>35	1.0<FAR<2.2	10016	10016
3	荣政储(2019)1-1号	桃贾路与昌蒲路交叉口西北侧	25736.94	70	城镇住宅用地	<80	<28	>35	1.0<FAR<2.8	14483.7372	14208
4	荣政储(2019)1-5号	桃贾路与昌蒲路交叉口西北侧	33171.72	70	城镇住宅用地	<80	<28	>35	1.0<FAR<2.8	18753.805	18312
5	荣政储(2019)1-6号	桃贾路与昌蒲路交叉口西北侧	42182.32	70	城镇住宅用地	<80	<28	>35	1.0<FAR<2.8	23826.3821	23283
6	荣政储(2019)3-1号	兴国大道与京城西一路交叉口西北侧	29181.97	50	仓储用地	<50	<40	>20	1.0<FAR<3.0	1640.6594	1600
7	荣政储(2019)6-2号	荷苑路与规划四路交叉口西北侧	19863.65	70	城镇住宅用地	<27	<30	>30	1.0<FAR<1.2	7894.416	7688
8	荣政储(2019)7-2号	荷苑路与规划四路交叉口西南侧	30039.01	70	城镇住宅用地	<27	<30	>30	1.0<FAR<1.2	12007.3974	11625
9	荣政储(2018)69-2号	中原路与工业路交叉口西北侧	13333.41	40	商服用地	<60	<35	>25	1.0<FAR<2.5	4560	4560